

浙江臻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臻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臻镭科技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10月9日以通讯方式和书面方式发出通知，并于2025年10月23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为7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表决的董事为7人，会议由董事长郁发新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进行表决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，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臻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、废止和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公司法”）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拟取消监事会，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《公司法》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，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相应废止，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中与公司监事、监事会相关的规定不再适用；同时结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及需要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及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并制定相关制度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取消监事会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、废止和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0）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臻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1）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浙江臻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臻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9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臻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4 日